

归义军曹氏“表文三件”考释

李正宇

《敦煌遗书总目索引·伯希和劫经录》著录P4065号《表文两件》，实为表文三件存稿之抄件。这三件表文抄件，原皆失题，亦无年月，笔者初步考释，全系归义军曹氏时的文献，记载了若干佚史佚闻，有重要史料价值。

从笔迹之工率和墨色之浓淡来判断，抄件可分为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包括《表文一》和《表文二》，书法稚拙，而笔划规整，墨色甚淡，故缩微底片部分字迹极难辨识；后一部分《表文三》。书法亦稚拙，然而较为随意，墨色甚浓，故缩微底片字迹清晰，仅下截若干字模糊难辨。两部分之间，有抄写人纪年题记一行，墨色甚淡，字迹亦难辨。

从字体来看，前一部分刻意求工，后一部分随便自然，书体和运笔判然不同。但不同之中却存在着书写习惯上共同的时代特征。如两部分文字中，国字皆作“囯”，通字皆作“通”，极字皆作“極”，威字皆作“威”，忝字皆作“忝”，於字皆作“於”，灵字皆作“靈”，远字皆作“遠”，惠字皆作“惠”，爻旁皆作“爻”，如此等等，表明两部分文字的抄写时间相去不远，大体属于同一时代。

这三件表文，前两件为曹元深上后晋王朝的表文，后一件为曹元忠致于阗王李圣天的表文，三件表文都未经披露，是有关西北史地研究的新资料。特予释录公布，并作初步考释。

一、表文

1. 《表文一》释文：

臣某言：旌节官告 国信使副某至，奉宣圣旨，赐臣手诏一封，赠臣亡兄官告一道、告弟一通、焚黄一道，故兄赠太保官告一通、告弟一道、焚黄一道者。泽降丹青，恩及下土，感 圣造而荣沾存歿，揣微躬而荷极乾坤。臣〔父〕某早励颛愚，微陈勋効，叨权节制二十余年。控扼山河，稍播恩威之咏；抚安疲俗，微彰宽猛之谣。而又向 国倾诚，不绝通输之道；遐瞻凤阙，恒坚忠孝之心。是以累忝渥恩，属迁爵秩；位封列土，官品隆崇。岂谓寿限有期，俄归逝路。兄则监叨军务，继续父风，才伸报国之诚，未展勤劬之绩，忽染风疾，赶赴逝路。岂谓雨露无私，止眷泽于沙漠；君恩广大，颁宣賻赠于泉台；泽被冥灵，荣光远及。兄则九泉之感，微臣则举族衔恩。但驰葵藿之心，上答君亲之惠。臣伏限远歧阻路，不获称谢 丹陛。臣无任感恩荷圣，激发屏营之至。谨奉表以闻。诚惶诚恐，顿首谨言。具衔某官姓名等上表。

2. 《表文二》释文：

臣某言：仲冬严寒，伏惟皇帝陛下圣躬万福。臣伏限远拘藩镇，不获身自蹈舞阙庭，臣无任瞻天恋圣，□（激）切屏营之至。某年月日，某官具衔上表。

3. 抄写题记一行，在《表文二》之后。释文如下：

乙亥年十一月十六日，乾明寺学士郎杨定千自手书记。

4. 《表文三》。在杨定千题记之后。释文如下：

（前缺）早者，都头阴会宾至，伏蒙 皇帝陛下特降宣谕，兼惠信物，不任感铭之至。兼闻^①：西太子领大石兵马来侵大国，动天动地，日月昏沉；致于马甲人甲，刀枪斧

钱，实填人怕。直回鹘、葛禄及诸蕃部族，计应当敌他不得。窃知皇帝陛下，天倍（培）天补（辅），圣得（德）神扶。若不如斯，岂德（得）万民顺化？作张良计教，设韩信机谋，不放管界之中，逆头便施作略。如蛾赴火，寻即灰烬；片时似蓬，风吹飞出他方世界。贼军大败，兵马桃（逃）生。如此声名，传杨（扬）天下。昔时汉主□□功业，今日恰同。更有代代君王，趁皇帝不及，非论黑衣大石怕怯皇威，直至（自）唐国以来尚惧势力。凡在寰海，忻跃倍多；远近并闻，不任庆快。某忝为甥舅，欢忭极深，兼及诸亲，皆增喜悦。必料皇基帝业，万岁千秋；社稷城惶（隍），如同劫石。金枝玉叶，琼萼仙花，子子孙孙，永无恶弱。唯希皇帝，开通天下，赋施生灵。应是二州，皆同瞻晖。（下缺）

二、考释

（一）关于杨定千的若干资料和《乙亥题记》之定年

《乙亥题记》的书写者杨定千，自署为“乾明寺学士郎”。乾明寺为敦煌僧寺之一，存在于五代后期和北宋前期。P3072、P3218、P3396背、P3702、S3156、S6066等卷内皆载有此寺之名。身为乾明寺学士郎的杨定千，其生活年代亦可粗断为五代北宋时期。

业经贺世哲、孙修身同志考订为归义军节度使曹延恭身亡所受祭礼的礼单，即S3978《丙子年七月一日司空迁化纳赠历》^②中，开列了四十一名纳赠人名，其中就有杨定千，《纳赠历》所属的丙子年七月一日，即宋开宝九年（976）七月一日。这个日期为我们提供了杨定千活动年代的座标。

莫高窟第108窟窟檐南壁原有题记一则云：

维大宋开宝□丙子三月廿四日乾明□□／□□杨定、孔

留俊二人到此□/□窟上□(来)□(燃)灯礼佛自手书记/□□已后□(在)□□莫恠□□/③

关于这条题记，参照《丙子年七月一日司空迁化纳赠历》，可以推测为“乾明寺学士郎杨定千、孔留俊二人”来莫高窟燃灯礼佛时的题壁。所署“丙子年”无疑同上引《纳赠历》为同一巡甲子之内的同一年，即开宝九年。

又，S4577《杨将头遗物分配字据》云：

癸酉年十月五日申时，杨将头遗留与小妻富子伯师一口，又镜架匱子、又舍一院。妻仙子大锅一口。定千与驴一头、白叠(叠)袄子一，玉带两条。定女一□，锅子一口。定胜釜子一，又匱一口。

此件即杨定千之父去世前处理财产的遗嘱。所题癸酉年，当为开宝六年(973)。

从上引材料之纪年，可以推定P4065卷题记之“乙亥年”实为开宝八年(975)。

综合上引材料及P4065卷题记，关于杨定千我们大致知道以下情况：

1. 其父生前任归义军将头，死于开宝六年，其母仙子，其妹若弟，一名定女，一名定胜。

2. 杨定千于开宝八年和九年前后，在敦煌乾明寺学就读，为该寺学校的学士郎。

开宝九年三月廿四日，他与同学孔留俊同到莫高窟礼佛燃灯，并在第108窟留下题壁文字四行。

同年七月一日，归义军节度使曹延恭去世，杨定千曾致送祭礼。这是由于其父曾任归义军的将头，是曹延恭的下属。除了此种关系之外，杨曹两家是否还有别的关系，不得而知。此时，其父三年前已去世，故致送曹延恭祭礼时，就不能不由身为学郎的杨定千祇应门户了。

P4065《表文三件》中的前两件，抄写时间必在“乙亥年”即开宝八年（975）之前，后一件表文则当在稍后一些，但从书写习惯上反映出来的共同的时代特征来看，基本上应属同一时代。

由于杨家同归义军节度衙门有着一段因缘，所以杨定千有机会得到归义军节度使表文的传本，并拿它作为习字的范本。

（二）关于《表文一》和《表文二》诸问题

1. 关于表文发受双方的推断：

《表文一》自称为“位列封土”的“臣”，言其亡父“叨权节制二十余年”，父亡之后，“兄则监叨军务”，但还未能大展“勤劬之绩”便“趋赴逝路”。上表对象为“皇帝陛下”，上表意图为“感恩荷圣”，用表“葵藿之心”，显然是地方节镇的后继人上奏皇帝之表文。参酌文中“向国倾诚，不绝通输之道”，“沙漠”、“远阻”等语，加上此文抄写者为五代北宋时的敦煌人且此件亦出土于敦煌诸条件加以推断，上表者当为沙州归义军节度使曹氏的某一位继承人。

2. 表文云“赐臣手诏一封，赠臣亡父官告一道……故兄赠太保官告一通”，涉及父子兄弟三人。其中，亡父“叨权节制二十余年”，亡兄“监叨军务”，为时不久即去世，符合上述条件的父子三人，从曹议金起，到西夏占领沙州，一百二十多年间唯有曹议金及子元德、元深一组和曹元忠及侄延恭、子延禄一组可以对上号。但据杨定千题记，抄写之时为开宝八年乙亥，其时作为“臣亡父”曹元忠的确已死，但作为“兄”的延恭尚在世，不得称为“亡兄”，朝廷更不会有追赠其官之举。据此，可以排除曹元忠父子一组的可能性。那么就仅有曹议金及子元德、元深一组的可能了。

对照史实，曹议金大约从后梁乾化四年（914）或稍后不久执掌归义军，到清泰二年（935）二月去世^①，首尾掌权二十二

年，同表文“权叨节制二十余年”之数正合。二十二年内，曹议金重新恢复了同中原王朝的隶属关系。史载曹议金当政期间，派出使者，朝贡中原不下八次之多，足以印证表文所谓“向国倾诚，不绝通输之道”一段话。又据《旧五代史》载，后唐同光二年（924）五月，授曹议金为归义军节度使、沙州刺史、检校司空；长兴二年（931）正月诏兼中书令，后晋天福五年（940）二月，议金卒后又诏赠太师，亦合于表文所谓“累忝渥恩，属迁爵秩，位封列土，官品隆崇”之语。

议金长子元德，自清泰二年（935）二月继议金之后执掌归义军，到天福四年（939）十二月去世^⑥。首尾不足五年，对照表文所云“终伸报国之诚，未展勤劬之绩”即“趋赴逝路”，亦合。

元德卒后，弟元深继任。此两件表文即曹元深所发。观文中赠亡兄“太保官告”、“告弟”、“焚黄”，“颁宣贖赠于泉台”诸语，知此表当写于兄元德讣闻上报朝廷、朝廷遣使到达沙州，宣旨并祭悼之后不久。《表文一》为答谢表，《表文二》为请安表，二表正好配套，当为同时所进。又据《表文二》云“仲冬严寒”之语，则草表之时已届仲冬。《新五代史·晋高祖纪》及同书《吐蕃传》和《旧五代史·吐蕃传》皆载天福七年（942）十二月丙子（即十二月二十七日），沙州曹元深、瓜州曹元忠，皆遣使者附于闐使刘再昇来朝。此表可能就是此次上奏朝廷的。大约十一月自沙州起程，十二月到达京城。

3. 这两件表文是沙州归义军节度使曹元深同后晋朝廷关系文件的抄件。在反映曹氏归义军同中原王朝关系的问题上，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它告诉人们，沙州同中原纵然间隔着诸蕃部，地不相连，民少往来，但葵藿之心总是向着中原王朝的。沙州的当政者，从曹议金起，尽管是父死子继，兄终弟及，不待朝廷任命而自行袭位，但总是争取得到中原王朝的承认和敕封。生前同

王朝贡使往来，死后还希望得到朝廷追封；死者虽已无知而生者却感到宠荣。

后晋派往于阗国的册封使者之一高居海记述他大约在天福四年（939）冬到达沙州，看到瓜沙二州“多有中国人”，感到很兴奋，特别记上一笔：沙州“闻晋使者来，其刺史曹元深等郊迎，问使者天子起居^⑥”。彼此的喜悦和亲切之情可以想见。它一方面反映出由于彼此距离遥远，兼被诸蕃阻隔、往来疏稀所造成的陌生感，但另一方面反映出，这种陌生感更振击着民族亲近感这根琴弦。空间的阻碍固然造成隔膜，但也可使彼此减少矛盾和冲突，滋生向慕之情。瓜沙曹氏祖孙数代同中原王朝之间的关系，就是这种特殊环境中发展起来的特殊关系。从这种关系中彼此在物质上得到的利益，并不比在精神上得到的支持为大。显而易见，瓜沙曹氏同中原王朝的关系，乃是民族辐射力与民族向心力相结合的产物。这两件表文如其认为反映着瓜沙政权对中原王朝政权的攀附，勿宁说它代表着瓜沙人民对中原故土的归宗念祖感情更为贴切。实际上，此时中原王朝对瓜沙地区既不可能直接控制，也不能够间接有所作为。瓜沙政权视中原朝廷为“凤阙”、“丹陛”，认中原国主为“皇帝”、“陛下”，主要的是受民族感情的支配。不然的话，如果仅仅为了求得政治上，经济上或军事上等现实性的利益，倒不如投向吐蕃、回鹘等周围民族政权更为实惠。但瓜沙当权者不仅没有这样做，反而努力去摆脱周围民族的控制。应该承认，民族向心力起着很大的作用。

这两件表文还告诉我们曹元德是由于“忽染风疾，赳赳逝路”的。“风疾”，现代医学称做高血压中风。这种疾病，往往引起半身不遂或暗哑瘫痪，严重者会立时毙命。元德即因患此疾而身亡。这是其他史料所未曾道及的佚闻。元德卒后，后晋王朝追赠太保之衔。查敦煌遗书和莫高窟供养人题记中，曹氏节度使称太保者有曹议金、曹元忠、曹延恭、曹延禄^⑦。但据正史所

载，除曹延禄一人于太平兴国五年（980）四月朝授“检校太保”之外，并无第二人生前受过太保衔。可知议金、元忠、延恭等皆系自封“太保”。而曹元德死后赠太保一事，正史反而失载，赖得此表文知之，亦可补正史之缺。

（三）关于《表文三》的性质和年代

1. 《表文三》发受双方的推测：

文云：“早者，都头阴会宾至伏蒙皇帝陛下特降宣谕，兼惠信物，不任感铭之至。”是说都头阴会宾^⑧自皇帝处返回，带来了皇帝的信札和惠赠的信物，表示感谢。从“皇帝陛下”的称谓看，似乎是臣下给皇帝的回奏，那么双方的关系应是臣下同皇帝的关系。但是这篇文字内有好几个地方表明并不是这种君臣关系。

（1）是说皇帝“兼惠信物”。“信物”同“赏物”、“赐物”，虽然都是同义词，但使用时，随着关系双方地位之不同而产生规格品级之差异，臣下对皇帝的“赐物”、“赏物”，通常是不能用“信物”指称的。从表文中“兼惠信物”字眼来推敲，发文者的地位同受文之“皇帝陛下”，似乎是平起平坐而非臣下同主子的关系。

（2）是说“兼闻西太子领大石兵马来侵大国”。“大国”指“皇帝陛下”之国，尊称“皇帝”之国为“大国”，表明自己谦称“小国”，然而自己毕竟也是一“国”。此中也透露出关系中的平等地位。

（3）是说“某忝为甥舅，欢抃极深；兼及诸亲，皆增喜悦”，上表者自称为“皇帝”的甥舅，而且身边还有皇帝的其他“诸亲”。表明双方又是亲戚之邦、甥舅关系。

（4）是说“非论黑衣大石怕怯皇威，直至（自）唐国已来尚惧势力”。表明这位皇帝之国并非“唐国”，当然，他不是唐国皇帝了。“唐国”一词，曾有三个含义，一是泛称中国，二是指唐朝，三是指后唐。但从文中“直至（自）唐国已来”这种时

间含义明显而地域含义几微的句子加以理解，应是指唐朝或后唐。参照下面的分析，笔者认为应指后唐。这就意味着表文的撰写时间当在后唐灭亡之后，上限最早不超过后晋时期（936——948）。上表对象显然指以“唐国”为代表的中原朝廷之外的另一皇帝。

（5）是表文末尾说：“唯希皇帝开通天下，赋施生灵，应是二州，皆同瞻晖。”二州者，瓜州、沙州也。五代至北宋时期，归义军仅领有瓜沙二州，所以曹氏时期公私文牒以“二州”代指本军。据此“二州”云云更参照前述四点加以判断，发文者必属曹氏归义军。

同归义军曹氏结为亲戚的邦国，只有甘州回鹘国和于阗国。但敦煌人称甘州回鹘王为“可汗”，不称“皇帝”。而对于阗王李圣天则称“皇帝”。莫高窟第98窟李圣天的题名为“大朝大宝于阗国大圣大明天子”；其妻题名为“大朝大于阗国大政大明天册全封至孝皇帝天皇后”，第444窟，于阗太子题名为“大宝于阗国皇太子”，第61窟，于阗王第三女题名为“大朝大于阗国天册皇帝第三女天公主”。即此可知表文所谓“皇帝陛下”乃指于阗王李圣天。

至此，我们大致可以认为《表文三》为曹氏某位归义军节度使致于阗国王李圣天的书信。

2. 《表文三》关涉的某一次战争的推测：

根据上面的讨论，已知被侵略之国为于阗国，表文中更指明入侵者为“黑衣大石”。宋范成大《吴船录》载僧继业于乾德二年（964）赴天竺路上就经过“大石”：

业自隋州出塞西行，由灵武、西凉、甘、肃、瓜、沙等州入伊吴（吾）、高昌、焉耆、于阗、疏勒、大石诸国。

又在后面接着写道：

度雪岭至布路沙国（今巴基斯坦白沙瓦市西北），又度

大葱岭雪山，至迦湿弥罗国（今克什米尔）。

可知“大石”在于阗疏勒以西及葱岭以东。此时的“大石”，被称为“黑衣大石”，意味着它已经归属喀拉汗国并信奉伊斯兰教的缘故。哈喇汗国主，宋史中称为黑汗王。其国前身，被称为“黑衣大食”。此文中的“黑衣大石”实际上就是“黑衣大食”的别写。

P5538于阗文书《于阗王尉迟·舒拉致沙州大王曹元忠书》说的就是这次战争。其中谈到于阗军队追击“大石”军队，已於“去年七月”进入“佉沙之城（即疏勒，今新疆喀什）”。写信的时间为“天尊四年”即“马年一月九日”，马年当为宋开宝三年（970）庚午，那么这次战争则开始於“去年”即开宝二年之前，开宝二年七月写信时，于阗国已赶走了大石军队。但从尉迟舒拉的信中看，战争并没有最后结束。

《宋史·于阗传》载：“（开宝）四年，其国（按指于阗国）僧吉祥，以其国王书来上，自言破疏勒国，得舞象一，欲以为贡。诏许之。”（《玉海》及《山堂考索》亦载之）所说“破疏勒国”也是指的这一次战争。盖开宝二年开战，开宝三年获胜。开宝四年于阗僧吉祥持于阗王信到达汴京向宋王朝报告胜利消息，并愿献所获舞象。

这次战争，是由黑衣大石东侵引起的。于阗国给予迎头痛击，黑衣大石大败而逃。说明当时于阗的力量还很强大。但是，此后多次同哈喇汗国作战，并最终亡于哈喇汗国。信中还说到从缴获的战利品中送给曹元忠一个“有柄、有耳、带凸圆盖的杯子和一个银匣，还有一柄带鞘的宝剑”。这就是《表文三》所说的“兼惠信物”。

开宝三年前，沙州归义军节度使是曹元忠。他姐姐是于阗王李圣天的曹皇后，李圣天的第三位公主又嫁给曹元忠的儿子曹延禄为妻。这就是《表文三》所说的“甥舅”关系。

这样，我们可以进一步推定《表文三》为曹元忠致于阗王李圣天的书信，大约写于开宝三年秋或稍后一些。书信中尊称李圣天为“皇帝陛下”，但措词不亢不卑，表文中自称“某”而不称“臣某”，表明双方平起平坐，由此皆可得到解释。

3. 《表文三》所述战争其他关系方面的推测：

表文云：“西太子领大石兵马来侵”的目标是“大国”，即于阗国。但是大石同于阗之间隔着“回鹘、葛禄及诸蕃部族”。所以毫无疑问，最先受到黑衣大石侵略危害的不是于阗本土而是“回鹘、葛禄及诸蕃部族”。于阗早已料到，“回鹘、葛禄及诸蕃部族”仅仅依靠自己的力量是“敌他（黑衣大石）不得”的，不能坐视不救。因为，诸蕃被征服后，战火必然烧向于阗。于是，于阗果断出兵，迎敌于国门之外，不等敌人进入“管界之中”便把他打垮。表文描述此次战役中黑衣大石侵略军惨败的景象是“如蛾赴火，寻即灰烬；片时似蓬，风吹飞出他方世界。贼军大败，兵马桃（逃）生。”

于阗国军队出境作战既是救邻亦是自救。一方面是出于唇亡齿寒的考虑不得不尔。另一层原因是：“回鹘、葛禄及诸蕃部族”都是于阗国的西边友邦，于阗国也有义务去救援他的友邻。

表文中的回鹘，可能是指龟兹回鹘，表文中的黠戛斯又称坚昆、纥骨、结骨、居勿，纥里黑斯；表文中的葛禄、又称割烈、辖里，割鹿、葛禄罗，葛逻禄，都属回鹘别种^⑨。这两个少数民族邦国都在今新疆阿克苏至喀什一线附近地区，西接哈喇汗国，东连于阗国，正好处在哈喇汗国同于阗国之间。是哈喇汗国东进的跳板，又是于阗国西边的屏障。当他们受到哈喇汗国侵略时，于阗国无论从救邻或从自救的角度考虑问题，都有必要出兵迎战。

对于阗国出兵抗战及其巨大胜利，曹元忠是十分赞赏的。他希望于阗国王彻底粉碎黑衣大石兵马的捣乱，使天下太平、人民安居乐业，表文说“唯希皇帝开通天下，赋施生灵”，就是这

个意思。

4. 《表文三》的史料价值:

这件表文,为于阗国和哈喇汗国战争佚史之一页,同时也是沙州归义军同于阗国关系文件之一,是研究于阗国史、哈喇汗国史以及沙州归义军史的一件汉文新资料。把它同敦煌遗书中有关于于阗国同哈喇汗国斗争的于阗文史料对勘互证,可能会有进一步的收获。

注:

①原抄闻作“向”,不词,失义。当系“问”字之讹,盖即“闻”字之同音别字。故释文迳改作“闻”。

②④⑤见贺世哲、孙修身:《瓜沙曹氏年表补正之补正》。

③原壁因洞窟加固工程的需要,已经拆除。此壁题记经剥离,今保存于敦煌研究院,本条录文是笔者根据原题,参照《敦煌莫高窟供养人题记》所载,及敦煌遗书所见杨定干、孔留俊的材料有所订正。录文中“乾明”二字及其下漫漶之缺字,应为“乾明寺学士郎”等字;录文中“杨定”即“杨定干”。

⑥见《新五代史·于阗传》高居海记。

⑦《宋会要辑稿·蕃夷五》载曹宗寿于咸平五年(1002)八月授曹宗寿“检校太保”衔。但敦煌遗书及莫高窟题记中没有留下这个材料。

⑧《宋会要辑稿·蕃夷七》:“(咸平)五年(1002)八月十一日权归义军节度使曹宗寿,遣牙校阴会迁来贡”。此作“都头阴会宾”,仅一字之异,而时间相差甚远。《表文三》中的阴会宾为开宝三、四年(970—971)时人(说见后),而阴会迁在咸平五年(1002),恐非一人。盖三十年前已为“都头”,三十年后岂止“牙校”而已?

⑨《宋史·高昌传》引王延德《使高昌记》云:“高昌……所统有南突厥、北突厥、大众熨、小众熨、样磨、割禄、黠戛斯、末蛮、格哆族、预龙族之名甚众。”

作者工作单位:甘肃省敦煌研究院敦煌遗书研究所